

证券代码：835527

证券简称：君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艳君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及《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2019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2020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

流量进行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9 年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对主营业务、市场开发以及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持续投入，2019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就 2019 年总经理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0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发表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